## 2018年“西门子杯”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

（原全国大学生工业自动化挑战赛）

## 工业信息设计开发赛项 【初赛 竞赛细则】

### 总则

1. 大赛以公平、公正、公开为原则，以参赛队伍实施效果为考核标准。
2.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：

（1）对网络设备进行配置，包括交换机、无线模块；

（2）对PLC进行配置；

（3）利用工业以太网线缆将设备进行连接；

（4）系统调试，包括通讯功能验证、通讯故障诊断与故障排除等；

（5）系统验收，即接受对现场实施情况的评估。

1. 正式比赛期间，指导教师不得进入比赛现场。不听规劝者，将取消其所带领参赛队的比赛资格。原则上不允许以任何原因离开赛场，如有特殊原因，需要边裁陪同。

### 初赛竞赛细则

1. 初赛成绩满分为100分，全部为上机成绩。
2. 初赛报到的参赛队伍需在赛前参与抽签，以决定上机比赛的组别与顺序。如果一个学校参赛的队伍超过一支，须尽量安排同一所学校的参赛队伍在同一组内进行。竞赛承办院校队伍应在第一天第一组进行比赛。
3. 参赛队员须携带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（如身份证），经现场工作人员检录后进入赛场。如发现有冒名顶替者，将取消该参赛队的比赛资格。

**【上机比赛】**

1. 参赛队员全部入场后，主裁宣读比赛注意事项，并分发决赛题。主裁宣布比赛开始前参赛队员不得进行任何操作。
2. 每队比赛总时间为2.5小时，其中**现场实施时间为1.5小时**，其余1小时用于现场评分、保存配置界面、保存PLC工程文件及恢复比赛环境。
   * 1. 参赛队员需独立完成比赛题目，上机比赛期间不得与指导老师进行电话、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形式的交流。
     2. 在上机比赛期间，参赛队不能擅自对大赛设备进行恢复出厂设置操作（包括使用设备的重置按钮及利用软件进行恢复出厂设置操作），如确实有将设备恢复出厂设置的需求，参赛队员需向主裁举手示意，主裁同意后由现场技术人员实施设备的出厂设置恢复操作。
     3. 比赛现场提供一台安装有比赛所需软件的计算机，作为工程师站；允许参赛队自带电脑。
     4. 参赛队不能私自对比赛设备的固件版本（如S7 1200的固件版本）进行升级，否则按违规处理。
     5. 在比赛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，参赛队员可举手示意边裁，边裁须及时通知主裁来进行处理。
     6. 评分仅有一次机会。参赛选手在1.5小时内完成上机赛题，可向评分专家示意申请进行评分；现场实施时间1.5小时到达后，所有参赛选手必须停止操作，由评分专家进行评分。一旦评分专家开始评分，参赛选手不能对设备的配置进行任何修改，否则按违规处理。
     7. 评分专家根据《评分表》逐一验证调试后的系统功能，每通过一个功能的验证，便得到对应的分数。
     8. 上机比赛结束后，参赛队员需要与主裁、评分专家共同在现场记分表上签字确认比赛成绩。未进行成绩签字确认的参赛队，其成绩视为放弃，按0分计。
     9. 在参赛队员确认成绩后，根据裁判要求保存所有做过的配置界面截图，同时将PLC工程文件进行保存。
     10. 上机比赛结束后，边裁回收赛题，并交给主裁。
     11. 在主裁确认赛题回收完毕、并且主裁确认参赛队已提交设备配置界面截图和PLC工程文件后，参赛队员方可离开比赛现场。未经同意擅自离开赛场的，一切责任及风险由参赛队自己承担。
     12. 在参赛队员离场后，边裁将恢复比赛初始环境。
     13. 如果由于设备原因导致比赛无法继续，经主裁与现场技术人员确认后，安排参赛队员在所有参赛队伍正式比赛之后进行补试。主裁将事情经过记入突发事件记录表。
     14. 所有参赛队员应严格按照本规则执行，服从裁判工作。任何违规行为由主裁记入违章记录表，并参照违规处罚措施进行处理。
     15. 所有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确保电话畅通。
     16. 其他未尽事宜，由主裁与评分专家共同协商后现场给出解决措施。
     17. 每组参赛队伍上机比赛结束后，分赛区竞赛裁判组及时公布参赛队伍的上机成绩。
     18. **在排名时，如遇到上机分数相同的情况，则上机用时少的队伍胜出。**

### 注意事项

1. 比赛过程中不允许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队员的身份。参赛队伍提交的任何参赛文档（如设计方案）中，不得出现或暗示任何与参赛队伍和学校相关的身份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名称、LOGO、姓名、队名等信息。
2. 大赛秉承公平、公正、民主、公开的原则，为了弘扬和培养正直、严谨的工程师品德，凡属于利用不正当手段以提高自身分数的行为，或弄虚作假的行为均属于违规范畴，视情节轻重予以从扣分到除名的惩罚。下表列举部分违规行为和处罚措施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违规条款** | **处罚措施** |
| 冒名顶替参赛 | 取消该队伍参赛资格 |
| 指导教师不听规劝，进入比赛现场进行上手指导或操作 |
| 未经裁判许可私自进行上机操作，且不听裁判规劝 |
| 损坏比赛设备 |
| 向专家透露学校名称、标志或指导教师姓名等参赛队伍信息 | 扣10分 |
| 上机比赛申请评分后修改设备配置 |
| 私自对比赛设备的固件版本进行升级 |